

芜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公开增补芜湖市建设工程 消防技术专家库人选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住建部第 51 号令)、《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细则》及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安徽省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实施办法》等有关文件要求,充分发挥专家的技术支撑作用,做好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等工作,经研究,决定在全市公开征集增补建设工程消防技术专家库人选,组建 2021 年度芜湖市建设工程消防技术专家库。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集对象

本市从事建设工程消防设计、施工、技术服务以及消防设计审查验收 8 年以上工作经历,具有较高的专业理论知识、丰富的实践经验和相关专业的高级技术职称(注册资格证书)的专业技术人员。

企事业单位、科研机构、高等院校、行业协会等相关工作人员均可申报。

2020 年度建设工程消防技术专家库成员在聘用期内无任何符合解聘情形的行为，经审查合格继续续聘，不在此次征集范围。

二、专家条件

（一）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品行端正，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敬业精神和责任感，无不良行为记录。

（二）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注册电气工程师、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一级注册建造师、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注册化工工程师、电力高级工程师等一项执业注册资格或高级工程师职称。

（三）熟悉国家工程建设、消防安全有关法规、政策和技术标准，了解国内外消防技术发展动向，具有较高的专业理论知识和丰富的实践经验。

（四）社会公信力高，工作认真负责，坚持原则，办事公正，勤政廉洁，作风正派，具有较高的法律意识和消防安全意识。

（五）工作业绩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 作为项目技术负责人主持过或作为专业技术负责人完成不少于 5 项中型以上建设项目消防工程设计；

2. 作为技术负责人完成不少于 5 项中型以上建设项目消防工程施工；

3. 作为技术负责人完成不少于 5 项中型以上建设项目消防技术服务;

4. 作为主责承办人或技术复核人完成不少于 5 项中型以上建设项目消防设计审查、验收。

(六) 身体健康, 能胜任工作, 年龄一般不超过 65 周岁。

(七) 本人自愿接受芜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对专家库成员的各项管理。

三、专家职责

(一) 协助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开展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及监督检查工作;

(二) 参与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相关技术标准、重点课题、管理政策的调查研究、论证和制定工作;

(三) 参与建设工程消防技术审查、鉴定、认定、咨询、评审、研判、评估、培训等工作;

(四) 研究解决建设工程消防设计、施工相关技术问题;

(五) 对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六) 承担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委托的其他相关工作。

四、专家管理与使用

(一) 芜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专家库的管理;

(二) 实行专家聘任制, 1 年 1 聘, 聘期届满经审查合格的可以续聘;

(三) 实行专家动态管理制, 根据专家履职情况, 解聘违规违纪或不能胜任工作的专家, 增补符合条件的专家;

联系电话：0553-3117369

电子邮箱：249745261@qq.com

附件：1. 芜湖市建设工程消防技术专家申报表
2. 芜湖市建设工程消防技术专家汇总表

芜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年1月12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芜湖市建设工程消防技术专家申报表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职 务		职 称		年 龄		
最高学历		专业工 作年限		执业注册 资格		
工作单位						
申报专业	☐ 消防 ☐ 建筑 ☐ 结构 ☐ 电气 ☐ 给排水 ☐ 暖通 ☐ 机电 ☐ 化工 ☐ 电力 ☐ 其他					
所属行业	☐ 消防救援机构 ☐ 事业单位 ☐ 设计图审企业 ☐ 施工企业 ☐ 科研 院校 ☐ 消防技术服务企业 ☐ 行业协会 ☐ 其他					
联系电话	办公电话		电子信箱			
	手机					
工作简历						
工作业绩 (完成的 项目、规模 及担任角 色)						
所在单位意见: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意见: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注：. 表格内容填写不下可另附页

附件 2:

芜湖市建设工程消防技术专家申报汇总表

填报单位（盖章）：

[illegible]